

第三十二屆兒童五人手球賽 (2018-2019年度)

賽事章程

- (一) 宗旨：以推動手球活動，鼓勵青少年參與體育活動為宗旨。
- (二) 比賽日期：預計：
(預算) 2018年12月16日(日)(藍田南體育館), 0900-2000期間
2018年12月29日(六)(源禾路體育館), 0900-2000期間
2019年1月6日(日)(北區公園), 0900-2000期間
2019年1月20日(日)(北區公園), 0900-2000期間
2019年2月17日(日)(藍田南體育館), 0900-2000期間

(本會可因應實際情況調整比賽日期)
- (三) 比賽地點：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手球場。
- (四) 比賽用球：除幼童組使用0號手球，男子中學組使用2號手球外，其餘各組使用1號手球。
- (五) 參加資格：凡合乎報名年齡規定，均可自由組隊參加，每人限參加1隊，每隊限報12人。
比賽分小學組及幼童組，幼童組及小學組只接受現就讀於小學的學生參加，中學組只接受現就讀於中學的學生參加。年齡限制如下：
中學組: 2006年1月1日或以後出生者
小學組: 2006年1月1日或以後出生者
幼童組: 2009年1月1日或以後出生者
- (六) 隊數限額：
男子小學組：6隊 男子幼童組：4隊 男子中學組：6隊
女子小學組：6隊 女子幼童組：4隊 女子中學組：6隊

若報名隊數超出限額，將會以抽籤方式決定參賽隊伍。
(本會可因應實際報名隊伍數目而調整各組參賽數目)
- (七) 比賽制度：
首輪循環賽：勝一場得2分，和一場得1分，負一場得0分。如有棄權將被取消參賽資格。
次輪交叉及單淘汰賽：以交叉及單淘汰形式進行，勝方將晉級至下圈，負方則被淘汰。

若法定時間完結時雙方打和，則即時各派3人互射7公尺球，不設加時（凡辦妥出賽手續的球員均可主射，若有被罰離場之球員至比賽終止時仍未能復賽者，不能參與輪射）。若再和，則以“突然死亡”方式，直至分出勝負為止。
- (八) 獎勵：設冠、亞、季、殿獎杯及獎牌（12面）
- (九) 報名日期：由即日起至止 2018年12月3日（星期一）；凡郵寄報名者則以郵戳日期為準。

第三十二屆兒童五人手球賽 (2018-2019年度)

(十) 報名手續： 請將以下資料：

- i). 填妥報名表格（球隊須最少填報2名職員（負責人及/或教練）及最少五名球員姓名，依照報名表指示填寫清楚。報名表格內所填報的資料必須全部屬實，並須詳細填寫各項資料。該球隊（會）負責人必須簽字作實，球員名單在遞交報名表格後不得刪減）；
- ii). 報名費\$315及保證金\$300之劃線支票（抬頭：「中國香港手球總會有限公司」）請分別以獨立支票繳交，報名費不可與保證金混合繳交。
如支票未能兌現，本會將會收取發票人港幣\$120元之行政費用；
請於支票背後寫上參賽隊伍之名稱、聯絡人姓名及電話號碼；

報名費及保證金可於截止日期前親交或寄回本會（郵寄地址：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一號奧運大樓2007室）。如選擇郵遞，請於截止日期前主動向本會確認收妥相關資料。本會不會於截止日期前公佈已報名球隊名單。未滿18歲的參加者必須由其家長或監護人簽署聲明書後，才可參加比賽。

球隊若未能於截止日期前（以本會實際收到日期為準）完成報名手續（包括繳交所有檔案、文件及費用）或資料不全者，有關申請亦將不獲受理。參賽隊伍獲接納後，如要求退出，一切費用概不退還；

本會不接受電話、電郵、傳真或短訊形式報名。

虛報資料者，將被取消參加資格，所得成績亦告作廢，所繳報名費用將不獲退還。

賽會保留拒絕任何參加者或球隊參賽的權利而不需作任何解釋。

(十一) 保證金： 各參賽球隊報名時均須繳交保證金港幣\$300之劃線支票，支票將會先被兌現，待扣除棄權（每場\$300）之行政費用後，餘數將於五人賽結束後發還。如保證金費用不足，本會將另發通知函與有關球隊追收費用，未能繳清費用者將影響參加來年度手球比賽的資格。
如球隊未繳清以往手球比賽的罰款或其他費用，該隊球隊不可參加賽事，直至繳清所有費用為止。

(十二) 球員註冊： 出賽球員必須與報名表相符，並出示有運動員相片及印有出生年月日之身份證明文件正本（例如身份証、香港學界體育聯會運動員証、學生証或學生手冊），如無証件不得參賽。

每場比賽開始前，雙方已登記在記錄冊上之球員，須將證件呈交臨場委員、監場、工作人員、獲本會授權人士或當值裁判對照，以確定其身份與記錄表上填寫相符。

參加比賽之球員如被發現冒名頂替或更名改姓者則其球隊之比賽資格將會被取消。本會派出之臨場委員、監場、工作人員或當值裁判均可執行此規定。

報名球員之中若有十八歲以下球員，該球員必須提交家長同意書並聯同報名表一併提交至本會，否則，本會將有權取消該球員的比賽資格。

(十三) 職員登記： 比賽當日，各隊伍必須由已於總會登記的教練或負責人（年齡必須於18歲或以上）之其中1人帶領全場比賽；如無合法負責人帶隊比賽，則當棄權論，並須支付該場比賽費用\$300。

此外，只有於報名表上已登記的負責人或教練（年齡必須於18歲或以上）可以於替補區內帶領球隊參加比賽；無合法登記的人士不能坐立於替補區內。

第三十二屆兒童五人手球賽 (2018-2019年度)

如要增加負責人或教練（年齡必須於18歲或以上），請填寫後備資料報名表格，交與總會秘書處。如有關資料於本會工作日辦公時間內遞交，經核實資料後，將於翌日生效。

各隊伍教練或負責人的人數並沒有上限。

本會工作日辦公時間計算如下：星期一至五（時間：1000-1230, 1430-1700）（星期六, 星期日及在政府憲報公佈的公眾假期將不計算在內）。

各球隊於報到時，球隊職員需出示附有相片的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如身分證等）供工作人員（包括臨場委員、監場、工作人員、當值裁判或獲本會授權人士）查核，如未能出示證件或與報名表格的資料不符，均不得擔任球隊職員一職及不得於替補區內帶領球隊參加比賽。

(十四) 領隊會議： 本比賽不設領隊會議。如有需要進行抽籤，將稍後另行公佈安排。

競賽細則：

- (一) 球例： 除下述附加事項列明或特別聲明外，概用國際手球聯會2018年7月頒布的比賽規則。
- (二) 比賽時間： 中學組及小學組：全場30分鐘，上下半場各15分鐘。
幼童組：全場24分鐘，上下半場各12分鐘。
- (三) 比賽人數 每隊可派最多6名已登記職員及12名已完成註冊的球員出賽。
比賽開始時，球隊最少須有5名球員。
- (四) 報 到： 每隊必須於開賽時間前15分鐘完成報到手續。報到手續包括：
A.主動到記錄台向監場主委或裁判員報到並填妥出賽球員名單，填寫出賽球員名單時字體務必端正，以便核對球員身份，否則可能因未能核對球員身份致未辦妥報到手續。
B.最少5名球員到達球場並完成檢查程式
另球隊應向監場主委或裁判查詢報名球員名單，以免發生錯誤。倘逾編定之**開賽時間前15分鐘**仍未辦妥一切報到手續，將有機會被判作棄權論，並須支付該場比賽費用\$300。
除場地範圍有公開時鐘外，開賽時間依裁判或監場的時鐘或手機網絡時計為準，過時與否由裁判或監場裁決。
- (五) 棄 權： 倘逾編定之**開賽時間前15分鐘**仍未辦妥一切報到手續（請參閱[報到]一項），將有機會被判作棄權論，並須支付該場比賽費用\$300。凡球隊於比賽2個工作天前以書面通知本會棄權，則可免罰款。凡棄權者該場比賽成績被判0對12論。凡棄權一次之球隊將被取消參賽資格，已賽成績不予計算。
缺席比賽者作自動棄權論，所繳報名費用將不獲退還，並須支付該場比賽費用\$300。
本會工作日計算如下：
星期一至星期五（星期六, 星期日及在政府憲報公佈的公眾假期將不計算在內）。
- (六) 計分方法： 勝一場得2分，和一場得1分，負一場得0分，棄權則倒扣1分。
如遇同分時之名次判決，則按下列辦法計算分組名次：

第三十二屆兒童五人手球賽 (2018-2019年度)

- (i) 有關隊伍相互間比賽，勝方(名次列前；
 - (ii) 相關隊伍相互間比賽得失球差，多者名次列前；
(計算方式：得失球差 = 得球 - 失球)
 - (iii) 相關隊伍相互間比賽的總進球數，多者名次列前；
 - (iv) 倘再相同，則計算全部比賽之得失球差，多者名次列前；
 - (v) 相關隊伍全部比賽的總進球數，多者名次列前。
- 三隊或以上同分：

- (i) 有關隊伍相互間比賽，勝場次數多者名次列前；
- (ii) 如相關球隊互有勝負，則計算相關球隊對賽之得失球差額，多者為先；
如計算期間出現兩隊同分情況，將引用雙方同分時之名次判決方式處理。
相關隊伍相互間比賽得失球差，多者名次列前；
(計算方式：得失球差 = 得球 - 失球)
- (iii) 相關隊伍相互間比賽的總進球數，多者名次列前；
- (iv) 倘再相同，則計算全部比賽之得失球差，多者名次列前；
- (v) 相關隊伍全部比賽的總進球數，多者名次列前。

如相關球隊之總分、得失球差及得球皆相同者，將計算球隊於整個賽事與其他隊伍對賽之得失球差，多者為先；若再相同時，則以總入球數計算，多者為先。

如上述兩項皆未能判定名次，大會將為有關球隊舉行附加賽，以判定之。

- (七) 職員權限：
- A. 聯賽將設“教練區”，該區距離中場線3.5米，以一限制線標示，球隊職員除要求隊暫停外，不可越過限制線，違例者可被判警告(黃牌)。若場地未有標示教練區位置，將由裁判訂出大約位置讓球隊職員遵守。
 - B. 暫停: 上下半場各一次暫停。隊暫停必須由於報名表中已登記及已即場核實身份的球隊職員向記錄台申請。
 - C. 球隊職員之制服顏色，不可與對隊球員之球衣顏色相同，以免混淆。

- (八) 附加球例: 以下球例將於比賽中實施：
- 1. 所有八公尺線至底線之間的攻方界外球於八公尺線及邊線之交界執行擲球
 - 2. 退場2分鐘將會更改為退場1分鐘
 - 3. 以下球例將不會於比賽中實施：
規則 4:11 第 1 段：
球員於球場內接受治理後，必須離開球場。
該球員可於其球隊完成 3 次進攻後，方可進行替補進場比賽

- (九) 衣著裝備：

- A 球衣號碼: 球衣前後須印上清晰，明顯，易見及與球衣有明顯區別的實心球員號碼，號碼的顏色必須與球衣及其圖案的颜色有明顯及強烈對比；球衣背面印有高度不少於20釐米而前面高度不少於10釐米的號碼。隊中不能有雙同號碼。
- 球員號碼應由1至99號，隊中不能有相同號碼。如球衣號碼為單數(即1-9號)，號碼前面不可以有'0'的顯示，如'01'，'02'，'03'。號碼的列印位置亦必須全隊相同。球衣號碼要端

第三十二屆兒童五人手球賽 (2018-2019年度)

正. 除向本會書面申請豁免並獲接納外, 不可以有任何商標, 圖案, 文字等在球衣號碼內. 球衣顏色及號碼顏色要有明顯對比, 不可以使用同一色系.

球衣號碼的決定權以監場或當值裁判定為準. 如球隊未能確定所參加比賽之球衣是否符合規定, 可在聯賽期開始前提交實物供本會審定, 本會將回盡快書面回覆是否接納. 此外, 總會有權在賽事展開後的任何時間, 因應實物情況, 要求隊伍作出更改, 以符合本會要求.



B 球 衣： 比賽時同隊比賽球衣除球員號碼及球員姓名外, 每件球衣外觀必須一致, 球衣須為同一款式, 顏色。(同一款式包括但不限於牌子, 文字, 圖案及贊助商標誌等), 並應與守門員之球衣不同, 前後並須印上球員號碼。(即同隊球員球衣只有兩種顏色, 一為普通球員球衣顏色, 另一為守門員球衣顏色)。球衣顏色決定權由總會決定。

所有無袖球衣將視作為號碼衣。如穿號碼衣, 必須穿著有袖上衣, 而上衣必須為同一顏色, 亦不得以箱頭筆或膠布更改號碼。

服裝上禁止帶有任何賭博、煙草、烈酒、政治、歧視、辱罵或其他道德道義上不雅的資訊。

為避免因守門員犯規被判罰離場而引致比賽腰斬, 本會建議各隊每場比賽中最少有2名守門員或安排有合規格的後備守門員球衣作更替。如違反有關規則, 可被拒出賽作棄權論。

比賽時同隊正/副選守門員的球衣須為同一顏色, 球衣長短不受限制。

守門員球衣必須與場內球員的球衣有明顯分別。本會亦容許以下方式作為守門員球衣。



第三十二屆兒童五人手球賽 (2018-2019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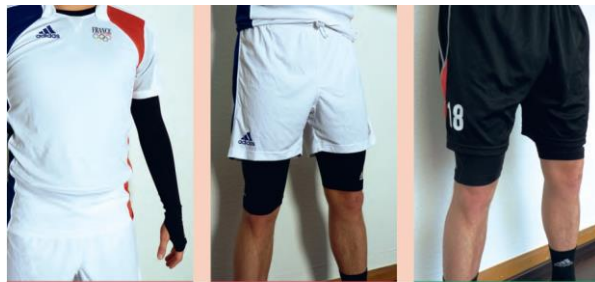
如遇兩隊球員球衣顏色相同時，則排頭名之主隊（對賽前者）需更換球衣。凡球隊不填報球衣顏色或臨時更換球衣顏色者，無論是否排頭名，均須更換。如雙方球衣都錯，則排頭名之主隊更換。守門員球衣處理方法相同。如守門員與對隊球員球衣顏色相同，無論球隊是否排頭名，則守門員需更換球衣。凡球隊不填報守門員球衣顏色或臨時更換守門員球衣顏色者，均須更換。如雙方球衣都錯，則由守門員更換球衣。

如球隊未能確定所參加比賽之球衣是否符合規定，可提供實物供本會審定，本會將回盡快書面回覆是否接納。

保暖長底衫及長褲事宜：

如球員選擇於球衣及球褲內穿著外露的長底衫、長褲或單車褲，除穿純白色及純黑色外，其他顏色必需分別與球衣及球褲的主顏色相同。如違反有關規則，可被拒出賽。

本會接受以下圖片有關保暖長底衫及長褲的服飾安排：



- C. 球 褲： 守門員的球褲長短不受限制
- D 顏 色： 「黑色」為大會裁判服，各球隊不得以黑色及類似黑色(包括但不限於深藍色, 深紫色, 深啡色, 深綠色, 深橙色, 深紅色等)的顏色作為球衣顏色。顏色的決定權以臨場委員、監場、工作人員、當值裁判或獲本會授權人士決定為準。(避免與黑色裁判制服相撞)
- 每隊只可填報一種顏色。如球衣多於一種顏色，只可填報主色。如填報多於一種顏色，本會有權隨意選擇其中一種作為球隊顏色。
- 如球衣上有多於一種主色顏色，包括彩虹色, 漸變色, 迷彩色, 2色橫間或直間衫，當沒有申報顏色處理; 若遇顏色相撞時(即當裁判/監場表示未能分辨)，除對賽隊伍沒有申報球衣顏色或臨時更換球衣顏色將按排頭名之主隊需更換球衣處理方法外，不論任何情況下(如主客隊等)，穿此色彩球隊需要更換球衣。
- E.手 膠： 如比賽場地不准球員使用松脂(手膠)時，所有球隊均須遵從，否則作負論。
- F 球 鞋： 球員須穿運動襪及平底運動鞋作賽。於體育館比賽時，必須穿著不脫色膠底運動鞋。
- G 眼 鏡： 球員如需戴眼鏡者必須為不碎纖維鏡片、膠質眼鏡架且鏡片四周必須被膠架包圍起來及需佩帶眼鏡帶。凡佩戴半框、無框或沒有眼鏡帶之眼鏡，均被拒出賽。
- H 其 他： 因個人衛生問題，本會不會於比賽場地提供包括剪刀或指甲鉗等個人衛生用品供球員使用

第三十二屆兒童五人手球賽 (2018-2019年度)

- (十) 場地守則： 比賽當日首場比賽球隊需負責搬運球門及長椅到比賽場地，尾場球隊則負責搬回。
球隊必須遵守運動場地規則，並須保持職球員席清潔，離開時帶走空瓶及其他雜物。如場地潮濕或有積水，參賽球隊有責任主動需協助裁判或監場清理，使比賽場地可於安全情況下進行比賽。包括臨場委員、監場、工作人員、當值裁判或獲本會授權人士亦可向球隊提出要求協助清理場地，各隊有義務按裁判或監場的要求協助清理場地，球隊不得異議。
- (十一) 練習： 球隊不得在比賽場地內及外圍進行有球練習或有球熱身。若需持球練習或熱身，請在場外之空地進行，並須遵守場地管理人員之指示，否則可被判取消資格。
- (十二) 受傷： 若球員於賽前練習、比賽後或比賽中受傷，須由球隊或球員自行承擔，本會並不負任何形式之責任，球隊負責人在報名時須簽署有關聲明。球隊負責人須聲明包括但不限於，解除對主辦機構的一切責任，在活動期間，球隊或球員倘有受傷、疾病、死亡或財物損失，概與主辦或資助機構或協辦機構無涉。
由於聖約翰救傷隊或其他專業團隊未能於本賽事提供急救服務，請各隊自行安排合資格人士協助救傷工作。臨場委員、監場、工作人員或當值裁判於球場的職責主要為協助賽事順利進行，亦非專業救護人員，故此，會盡量避免觸碰傷者，以免因不當處理傷者而影響其傷勢，但本會各工作人員會盡力提供合理及可行的協助，並在該受傷球員/球隊負責人/隊員提出要求及在情況許可下，本會裁判會協助召喚救護服務，或尋求場地/場館負責人提供合適的協助。
- (十三) 嚴重犯規及不良言行： 比賽中如有嚴重犯規 / 嚴重不君子行為被判直接取消資格〔紅牌〕者，根據規例球員須即時離開球場範圍，往後不用停賽。然而，若球員作出導致取消資格及須作出書面報告的犯規或極端不君子行為〔詳見手球規則8:6及8:10〕，如打架、辱罵裁判等，裁判將進一步以書面向大會報告，將交本會紀律小組審議，有需要時更會召開紀律聆訊，議決跟進裁決。為加強球賽紀律及保持本會透明度，如遭紀律小組判罰停賽的球員或球隊，本會將會於本會網頁公佈其名字及罰則，敬請留意！
如有球隊職球員及與球隊有關之觀眾經賽會工作人員(包括臨場委員、監場、工作人員或當值裁判等)認為有破壞規則或有不良言行而影響或騷擾比賽進行者，或其不良言行有損手球運動精神，當值人員(包括委員、監場及當值裁判)有權判他/她(們)退出比賽或/及要求離開球場範圍，並若有關人士不按指示退出及/或離開可以宣佈賽事中斷。並交由賽會或相關部門作進一步跟進。
各球隊負責人對該隊職球員及與球隊有關之觀眾，應勸導和約束，恪守球場秩序，以免發生不愉快事件。倘若在比賽中發生糾紛而引起騷動被當局控告者，球隊負責人須負法律上之一切責任。
- (十四) 賽事腰斬： 比賽進行中，如遇上特別原因或雷暴而要中斷比賽時，餘下比賽時間及成績將保留，日後補賽時會於該時間及成績繼續剩餘之比賽，而補賽球員必須是最初分紙上之註冊球員，惟球隊可根據球例補足球員。如遇有任何惡劣天氣變化或比賽因天氣或其他因素延誤，比賽是否繼續，以臨場委員、監場、工作人員或當值裁判決定為準，球隊不得異議。
- (十五) 上訴： 比賽進行中，如有任何爭議，倘已明文規定者或有同等意義註明者，由裁判判定，不得異議。比賽須繼續進行，如有隊伍放棄繼續比賽，作棄權論。比賽中裁判之判決為最終判決，不得異議。
若在比賽中有所爭議，當值裁判依例判決，球隊仍有不滿者，須由報名表上所填報之

第三十二屆兒童五人手球賽 (2018-2019年度)

負責人當場以口頭先行提出保留抗議權利，並由當值裁判或監場記錄於比賽記錄表上的特殊報告中，但比賽仍需繼續，否則喪失抗議資格。抗議書連同抗議費港幣壹仟元(HK\$1000)，必須在該場比賽完結時起二個工作天內送達本會，交由比賽小組或紀律小組判決之，得值者費用發還，否則沒收。

球隊如有不服比賽小組或紀律小組判決而上訴者，應於本會發信日起三個工作天內，用書面申述理由送達本會，並應繳納上訴費港幣貳千元正(HK\$2000)，由上訴委員會作判決，得值者是次上訴費發還，否則沒收。

球隊如有不服上訴委員會判決而上訴者，應於本會發信日起五個工作天內，用書面申述理由送達本會，並應繳納終審上訴費港幣伍千元正(HK\$5000)，由本會董事局作最後之判決，得值者終審上訴費發還，否則沒收。

(十六) 章程，比賽賽程及資料： 本會有權接納或拒絕任何報名申請而不需作任何解釋。章程以中文版本為準。

各球隊必須服從本會規則、裁判及大會判決，嚴重違規情況下本會有權取消該球隊及職球員往後參加本會主辦或協辦之一切賽事之資格。

所有比賽賽程及資料於開賽前3天於本會網頁(www.handball.org.hk)內發放，敬請各負責人注意。本規章有未盡之處，賽會有權因實際需要而加以修改或增減。本章程以本會最新解釋的版本為準。本會保留權利隨時修改而無需另行通知。本會有權不接納某球隊或某球員註冊而不需宣佈理由。

本會編定之賽程，球隊應依時派隊出場比賽，不得請求改期。各隊須絕對依照賽會編定之時間，地點派隊出賽，如有特別情況或事故，本會有權將之更改，再由本會以任何一種電子資料形式(包括但不限於網頁、電話、電郵、傳真或短訊)發放有關資料。註：本會只需完成以上其中一項的通訊方式，則視作完成該發出相關資料之過程。各隊有責任自行及經常查閱本會最新的公佈。

本賽會有權臨時將賽事取消或改期，另行安排及通知補賽日期、時間及地點。球隊及參賽者不得異議。

本賽事進行期間同時是其他比賽的賽期，如球隊或球員賽期有衝突時，請自行取捨，本會不會遷就。

各球隊將有機會於相連日子連續作賽。各參賽球隊亦可能於一日內需要參加多場的賽事。

由於比賽時間緊迫，本比賽將不會接受改期申請，亦不會遷就香港隊的集訓或其他賽事的比賽時間，敬希垂注。

第三十二屆兒童五人手球賽 (2018-2019年度)

(十七) 惡劣天氣安排：

如因惡劣天氣或天雨影響比賽進行，本會盡可能於比賽前一至三小時內以電子形式(包括但不限於網頁、電話、電郵、傳真或短訊)公佈最新安排。取消比賽的時段或時間安排以本會公佈為準。如本會沒有特別公佈，則代表比賽如常舉行。

如遇潮濕天氣或下雨時，除非收到本會的公佈，否則球隊必須按時到達場地報到。

以下為參考資料:

天氣情況	室內比賽	戶外比賽
黃色暴雨警告信號*	照常進行	比賽取消
紅色暴雨警告信號*	A. 如比賽開始前 3 小時懸掛信號或發出預警資訊，比賽取消 B. 若比賽在進行中，雙方職球員及工作人員已到場及同意, 可繼續進行	比賽取消
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A. 如比賽開始前 3 小時懸掛信號或預計將懸掛信號，比賽取消 B 若比賽在進行中，比賽取消	
一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照常進行	照常進行
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照常進行	照常進行
八號預警、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A. 如比賽開始前 3 小時懸掛信號或發出預警資訊，比賽取消 B. 若比賽在進行中，比賽取消	
雷暴警告信號	照常進行*	照常進行
寒冷或酷熱天氣信號*	照常進行*	照常進行

*總會將根據情況，決定是否需要將比賽押後或取消，所有決定以本會公佈為準

注意：請留意天文臺發出之最新天氣報告及本會電子形式公佈(包括但不限於網頁、電話、電郵、傳真或短訊)。

如上述信號在活動開始前三小時已取消，而場地情況許可，活動則照常舉行，所有決定以本會當日公佈為準。

(十八) 空氣質素：空氣質素健康指數 10+

第三十二屆兒童五人手球賽 (2018-2019年度)

如當天比賽地區之一般空氣質素健康指數達嚴重水平，即級別10+，總會將根據情況，決定是否需要將比賽取消，所有決定以本會公佈為準，並會以電子形式公佈(包括但不限於網頁、電話、電郵、傳真或短訊)。

請留意：

- i) 本會將參考一般監察站所錄得的空氣質素健康指數，並非路邊監察站;
- ii) 只有在受影響地區舉行的賽事或會取消，其他地區如指數於10+以下，賽事如常舉行。

有關「空氣質素健康指數」的詳情、相關健康忠告及各區最新指數預測，可瀏覽環保署網頁(www.aqhi.gov.hk)、使用智慧電話應用程式(“HKAQHI”)/桌面電腦程式或環保署互動電話熱線2827 8541。

在空氣質素健康指數下建議採取的預防措施

1. 「高」健康風險級別(空氣質素健康指數：7)

活動如期舉行。如本港的空氣質素健康指數的健康風險級別已達高水準(即空氣質素健康指數：7)。環境保護署呼籲心臟病或呼吸系統疾病(如冠狀心臟病和其他心血管疾病、哮喘及慢性阻礙氣管疾病，包括慢性支氣管炎和肺氣腫)患者、兒童和長者應減少戶外體力消耗，以及減少在戶外逗留的時間，特別在交通繁忙地方。心臟病或呼吸系統疾病患者在參與體育活動前應諮詢醫生意見，在體能活動期間應多作歇息。由於空氣污染對不同人士的影響不一，如參加者有疑問或感到不適，應諮詢醫生的意見。

2. 「甚高」健康風險級別(空氣質素健康指數：8至10)

活動如期舉行。如本港的空氣質素健康指數的健康風險級別已達甚高水準(即空氣質素健康指數：8至10)。環境保護署呼籲心臟病或呼吸系統疾病(如冠狀心臟病和其他心血管疾病、哮喘及慢性阻礙氣管疾病，包括慢性支氣管炎和肺氣腫)患者、兒童和長者應盡量減少戶外體力消耗，以及盡量減少在戶外逗留的時間，特別在交通繁忙地方。一般市民應減少戶外體力消耗，以及減少在戶外逗留的時間，特別在交通繁忙地方。由於空氣污染對不同人士的影響不一，如參加者有疑問或感到不適，應諮詢醫生的意見。

3. 「嚴重」健康風險級別(空氣質素健康指數：10+)

如本港的空氣質素健康指數的健康風險級別已達嚴重水平(即空氣質素健康指數：10+)。環境保護署呼籲心臟病或呼吸系統疾病(如冠狀心臟病和其他心血管疾病、哮喘及慢性阻礙氣管疾病，包括慢性支氣管炎和肺氣腫)患者、兒童和長者應避免戶外體力消耗，以及避免在戶外逗留，特別在交通繁忙地方。一般市民應盡量減少戶外體力消耗，以及盡量減少在戶外逗留的時間，特別在交通繁忙地方。由於空氣污染對不同人士的影響不一，如參加者有疑問或感到不適，應諮詢醫生的意見。

第三十二屆兒童五人手球賽 (2018-2019年度)

註釋：

由於空氣污染對不同人士的影響不一，如你有疑問或感到不適，宜徵詢醫生的意見。如你患有心臟病或呼吸系統疾病(例如冠狀心臟病及其他心血管疾病、哮喘及慢性阻礙氣管疾病，包括慢性支氣管炎和肺氣腫)，在不同空氣質素健康指數級別的運動量方面，應遵從醫生的建議。

每個人可應付的運動量因個別體能而異，應按本身的體能狀況做適量運動，和徵詢醫生的意見。

當空氣質素健康指數達10+ 屬“嚴重”健康風險時，應避免體力消耗。

(十九) 資訊發放

本會會以電子資料形式(包括但不限於網頁，電話，電郵，傳真及短訊)發放有關本比賽及其他有關手球活動之資料。另，本會會把參賽球隊的通訊資料刊登在通訊錄中並會於有需要時以電子資料等形式(包括但不限於網頁，電話，電郵，傳真及短訊)發佈。有關資料包括球隊名稱，負責人或聯絡人的姓名，電話及電郵。本會有權通知球隊任何的相關人士有關比賽最新安排。

本會有權把比賽成績及相當比賽資料向外公佈。

(二十)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資料用途：

你在報名表所填報的個人及其他有關的資料，會供本會作競賽有關的用途，在報名表所提供個人及有關的資料純屬自願。然而，你如果沒有提供足夠和正確的資料，本會可能無法處理你的要求。

資料轉介：

本會可能會把你提供的資料提供給其他部門／組織／人士按有關條例及／或章程作報名、競賽有關的用途。如果你不想把你提供的資料提供及其他部門／組織／人士，請以書面向本會提出。

索閱個人資料：

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內所載的條款，你有權要求索閱及修訂所提供的個人和其他有關的資料。該等要求應以書面向本會提出。

(二十一) 保險

參賽球隊應按各自需要，自行購買包括但不限於球隊，職員及球員的意外或其他各類型的保險。

責任聲明

1. 如果球員未滿十八歲，該隊負責人須獲其父母或監護人同意後，方可報名參加。
2. 負責人須確保球員均身體健康，適宜參加手球比賽，方可報名參加
3. 負責人須聲明，在參賽期間，該隊球隊職球員倘有受傷、疾病、死亡或財物損失，概與主辦機構或資助機構或協辦機構或贊助商無涉。
4. 負責人須聲明，同意授權予主辦機構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不需經本人及本隊審查而可使用本人及本隊之肖像、姓名、聲線及個人資料作活動及推廣之用，並且願意遵守主辦機構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之安排。

中國香港手球總會主辦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資助

第三十二屆兒童五人手球賽

(2018-2019年度)

中國香港手球總會

比賽組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本會地址：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一號奧運大樓2007室

查詢電話：2504-8119

傳 真：2577-5570

網 址：www.handball.org.hk

電 郵：info@handball.org.hk

第三十二屆兒童五人手球賽 (2018-2019年度)

報名表格(球隊資料及職員名單)

- 首次
 後補
 更正

請注意：如報名資料不全或未付上報名費及保證金者，報名將不獲受理。請以電腦列印(第1頁,共4頁)

隊名:					
組別:	男子幼童組/ 女子幼童組 / 男子小學組/ 女子小學組 / 男子中學組/ 女子中學組				
球衣顏色:	(球員)		(守門員)		
負責人姓名:			教練姓名:		
教練姓名:			教練姓名:		
負責人聯絡電話			教練聯絡電話		
電郵地址:			退回保證金支票抬頭		
通訊地址:					
報名費繳付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支票(\$315)	報名費支票銀行:		報名費支票號碼:	
保證金繳付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支票(\$300)	保證金支票銀行:		保證金支票號碼:	

致中國香港手球總會 (參加者/負責人聲明) :

本人_____ (負責人姓名) 同意在比賽期間(包括熱身及賽後檢討時間)，球員若有任何傷亡，則自行負責，並不會向貴會及合辦或協辦機構作出任何形式之追究。申請人/領隊/負責人聲明上述資料所報一切屬實，所有18歲以下的參加者已獲得家長/監護人或經家長/監護人授權同意參加上述活動，以及各成員並無任何疾病足令他/她不宜參加上述活動。申請人/領隊/負責人亦細閱、知悉並同意及遵守章程內各個事項。本人證明已經取得以上成員個人同意加入本隊參與是次比賽，同時本人亦證明本隊提供的以上資料準確無誤。

本會會以電子資料形式(包括但不限於網頁，電話，電郵，傳真及短訊)發放有關本比賽及其他有關手球活動之資料及本會會把球隊負責人的通訊資料刊登在通訊錄中並會於有需要時以電子資料形式(包括但不限於網頁，電話，電郵，傳真及短訊)發佈。如閣下不願意接收有關手球活動之資訊，請在此處加上'√' []

如閣下同意把球隊負責人的通訊資料刊登在通訊錄中並會於有需要時以電子資料形式(包括但不限於網頁，電話，電郵，傳真及短訊)發佈，請在此處加上'√' []

負責人簽名: _____ 身份證號碼: _____ XXX(X) 日期: _____

註：閣下所提供的資料只用於本會與合辦機構的康體活動報名事宜及活動宣傳之用。在遞交申請表後，如欲更改或查詢你的個人資料，可與本會職員聯絡。如閣下日後不欲收取本會之資訊，請以書面通知本會之職員。

此欄毋須填寫

報名費支票		保證金支票		報名	接納/不接納	退回保證金銀碼	
銀行		銀行		經手人		支票號碼	
支票號碼		支票號碼		資料輸入		經手人	

第三十二屆兒童五人手球賽

(2018-2019年度)

致：中國香港手球總會

家長同意書 *

請以正楷填寫(第2頁,共5頁)

本人_____為_____家長/監護人，本人明白他/她將代表
_____球隊出席第三十二屆兒童五人手球賽，亦明白有關是次比賽次章程、規定和責任。

本人同意_____出席上述賽事並為此負責

家長/監護人簽署及姓名：_____

家長/監護人身份證：_____ XX(X)

家長/監護人聯絡電話：_____

二零 年 月 日

第三十二屆兒童五人手球賽
(2018-2019年度)

- 首次
 後補
 更正

請注意：如報名資料不全或未付上報名費及保證金者，報名將不獲受理。請以正楷填寫(第3頁,共4頁)。請以電腦列印

此資料表將會素描後於本會網頁公佈，及/或會於列印後存放於比賽場地中，故請各球隊務必填寫清楚。

隊名:			
組別:	男子幼童組/ 女子幼童組 / 男子小學組/ 女子小學組 / 男子中學組/ 女子中學組		
球衣顏色(只填報一種顏色)	(球員)		(守門員)
負責人姓名:			

報名表 (球員名單)

姓名(中文)	出生日期	就讀學校名稱	球員簽名	負責人/家長/監護人簽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致中國香港手球總會 (參加者聲明) :

本人_____ (負責人姓名) 同意在比賽期間(包括熱身及賽後檢討時間)，球員若有任何傷亡，則自行負責，並不會向貴會及合辦或協辦機構作出任何形式之追究。申請人/領隊/負責人聲明上述資料所報一切屬實，所有18歲以下的參加者已獲得家長/監護人或經家長/監護人授權同意參加上述活動，以及各成員並無任何疾病足令他/她不宜參加上述活動。申請人/領隊/負責人亦細閱、知悉並同意及遵守章程。本人證明已經取得以上成員個人同意加入本隊參與是次比賽，同時本人亦證明本隊提供的以上資料準確無誤。同時，本人同意授權予主辦機構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不需經本人及本隊審查而可使用本人及本隊之肖像、姓名、聲線及個人資料作活動及推廣之用，並且願意遵守主辦機構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之安排。

本會會以電子資料形式(包括但不限於網頁，電話，電郵，傳真及短訊)發放有關本比賽及其他有關手球活動之資料及本會會把閣下的通訊資料刊登在通訊錄中並會於有需要時以電子資料形式(包括但不限於網頁，電話，電郵，傳真及短訊)發佈。

負責人簽名: _____ 身份證號碼: _____ XXX(X) 日期: _____

註：閣下所提供的資料只用於本會與合辦機構的康體活動報名事宜及活動宣傳之用。在遞交申請表後，如欲更改或查詢你的個人資料，可與本會職員聯絡。如閣下日後不欲收取本會之資訊，請以書面通知本會之職員。